

证券代码：834347

证券简称：天畅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30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田永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2025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出席列席股东会及董事会情况、重点工作履职情况以及2025年度工作安排等进行总结，形成了《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向监事会汇报。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股转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九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公司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畅环保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45,061,107.55 元，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 55,700,000.00 元的三分之二。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2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天畅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